

证券代码：300426

证券简称：华智数媒

公告编号：2025-054

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号），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A股股票50,382,810股，发行价格为8.19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2,635,213.9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不含税）人民币4,113,207.55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408,522,006.35元于2025年2月12日汇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076,297.8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5,445,708.4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04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408,522,006.35
减：其他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	3,076,297.88
募集资金净额	405,445,708.47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379,083,186.39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76,395.81
减：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40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9,514,815.7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同时，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与保荐机构、各存放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	95050078801300001436	偿还借款	0.00	已注销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6790180802082281	补充流动资金	29,514,815.77	存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金额 (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6790180802082281	29,514,815.77	协定存款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40,852.2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908.32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908.32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偿还借款	否	35,000.00	35,000.00	35,005.82	35,005.8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5,544.57	5,544.57	2,902.50	2,902.50	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40,544.57	40,544.57	37,908.32	37,908.3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进 行 现 金 管 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将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使用，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事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明确表达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了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事项无异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9,514,815.77 元，均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